

附件四

大湖國小 110 學年度重要教育工作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(四-六年級)

110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，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 學習節數/課程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)				因一、二、三年級 適用十二年國教， 議題已融入各領 域
	學期	年級	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或領域別	週次	備 註
實施書法課程 或活動(必辦)	上	5.6	國語	16-20	任一年級 安排書法課程至 少 4 節或辦理書法 社團活動 10 次以 上。
	下	5.6	國語	1-5	
環境教育(必辦)	上	4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2	每學年應進行至 少 4 小時環境教育 教學
		5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2	
		6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2	
	下	4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7	
		5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7	
		6	自然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	17	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上	4	數學、彈性領域	15-16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，應實施性別 平等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少 4 小 時
		5	數學、彈性領域	11-14	
		6	數學、彈性領域	11-14	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下	4	本土語	1-4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，應實施性別 平等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少 4 小 時
		5	本土語	3-6	
		6	本土語	3-6	
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 (必辦)	下	4	綜合活動	5-8	每學年應有 4 小時 以上之性侵害犯 罪防治課程
		5	綜合活動	5-8	
		6	綜合活動	5-8	

家庭教育課程(必辦)	上	4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課程或活動。
		5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
		6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
家庭暴力防治課程(必辦)	下	4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
		5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
		6	社會、綜合活動	9-12	
資訊教育(必辦)	上、下	3-6	彈性領域課程	1-20	
全民國防教育(必辦)	下	4	社會、綜合活動	13-16	每學年實施4小時
交通安全教育(必辦)	上、下	3-6	綜合活動	13-16	
品德教育(融入)	下	1-6	國語、社會	1-20	
高齡教育(融入)	上	4-6	社會、綜合活動	17-18	
資訊倫理或素養(融入)	上	3-6	彈性領域課程	1-2	
海洋教育(融入)	上	4-6	自然、藝術與人文	1-5	
人權教育(融入)	上	1-6	週三晨光活動	1-2	
家政教育(融入)	上	1-6	週三下午	5	
防災教育(以活動宣導)	上	1-6	週三晨光活動	10	
水域安全宣導(以活動宣導)	上	1-6	週三晨光活動	20	